

行銷與數位經營管理學系-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

大學部

一、113 學年度前(含)入學學生，外系學分至多 13 學分；114 學年度起(含)入學學生，外系學分至多 20 學分。

二、系學程畢業條件注意事項：

1. 113 學年度前(含)入學學生：於畢業前至少須取得【行銷學程、組織與人力資源學程、營運與決策學程】其中一項學程證書方可畢業】。

114 學年度起(含)入學學生：於畢業前至少須取得【行銷學程、數位經營分析學程、人資與創新管理學程】其中一項學程證書方可畢業】。

2. 各學程之課程規劃，請至「e 校園服務網」之「學程專區」查詢；或於「學分試算表」之「學程」選項處查詢。

3. 未完成「學分學程」申請者，將影響畢業條件之審查！

三、113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之系訂專業必修課程，修訂如下：

1. 修訂「微積分(一)[2-0]」及「微積分(二)[0-2]」為「微積分[3-0]」。

2. 刪除「管理數學[3-0]」。

3. 增訂「研發與科技管理[0-3]」。

4. 刪除「專題概論[0-1]」。

新舊必修科目之重補修方式如下：

尚需補修之舊科目	新補修科目/方式
微積分(一)[2-0] 微積分(二)[0-2]	微積分[3-0]
微積分(一)[2-0]	不需補修
微積分(二)[0-2]	不需補修
管理數學[3-0]	得於 113-1 最後一次開課時補修，之後則不需補修

四、必選修課程注意事項：

1. 凡本系專業必修課程(「微積分」除外)，第一次均須於本班或本系修習。第一次曾於本系修習且辦理停修者仍須於本系修習。

2. 大四學生每學期須至少修習本系開設之二門課程(必修、選修、重補修均可)，或管理學院開設之共同選修課程；經企業實習簽約廠商甄選錄取並修習 9 學分企業實習課程者得免之。

3. 學生得上修專業選修課程。

五、重補修或課程認抵注意事項：

1. 重補修「經濟學(一)(二)」、「統計學(一)(二)」、「初級會計學(一)(二)」者，須於本系/國企系/財金系/會計系/觀光系修習，至其他學系修習者，其學分數將不予承認。

2. 重補修「作業管理」可至資科系修習「生產管理」。

3. 重補修「管理科學」可至資管系修習「作業研究」。

4. 重補修「資訊管理」可至資管系修習「資訊管理導論」。

5. 「ERP-財務模組」可至會計系修習「企業資源規劃-財務模組」。

六、經企業實習甄選作業或企業實習審議程序，並於簽約廠商完成企業實習者，得修習「企業實習」課程如下：

學期別	開課級別	科目名稱	修別	學分數	說明
第一學期	行四合	企業實習(一)	選	3	本系開課
	管院四 A	企業實習(二)	選	9	與管院合開，計本系學分
第二學期	管院四 A	企業實習(三)	選	9	與管院合開，計本系學分

七、錄取「學士班學生修習碩士班課程甄選」者，得於四年級第一學期開始加選上修碩士班課程（每一學期至多 15 學分）；如因修習碩士班課程而致與大四原班「策略管理」必修課程衝堂者，得至系辦公室申請換班修習。

八、建議修習先後順序：

先修習科目名稱	後修習科目名稱
初級會計學(一)	初級會計學(二)
經濟學(一)	經濟學(二)
統計學(一)	統計學(二)

九、111 學年度起，申請「校際選課」之科目名稱如與本系必、選修科目名稱不同，且需認列為本系學分者，必須於線上申請校際選課前，事先繳交「抵免認列課程申請表」（請自系網下載 <https://mdba.pu.edu.tw/p/412-1148-5311.php?Lang=zh-tw>），經本系抵免小組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，方可於「校際選課」系統線上提出校際選課之申請。

十、109 學年度以前(含)入學生不予採計為本系通識涵養課程畢業學分之科目一覽表，請參閱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網頁 <https://gec.pu.edu.tw/p/404-1051-19481.php?Lang=zh-tw>。

碩士班

一、最低畢業總學分數 42 學分(含論文 6 學分)。

二、行碩一必修課程上學期「專題研討(一)」、下學期「學術研究倫理」，皆由管院及本系、國企系、會計系及財金系合開。

三、每學期至少修習一門科目(含論文)，至多修習 15 學分；下修大學部課程者得合計最多 24 學分。

四、研究生因論文或研究需要可至外系碩士班選課，但本系學分至少須修滿 36 學分(不含論文)，且本系已開之相同課程，不得至外系選修。

五、114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，碩士班共同選修課程「管理心理與行為研討」、「行銷策略研討」、「企業營運分析」、「策略管理研討」，至少選三科。

六、114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，碩士班個別選職能選修課程「職能模組 A【精準行銷】」、「職能模組 B【科技創新】」，至少選取一個職能模組(A 或 B)，且該模組至少選二科。

七、各課程模組開設之科目皆為隔年開課。

八、企管系碩士班學生修習行銷與數位經營系碩士班課程之認抵方案：

共同選 四選三		說明
企管系	行銷與數位經營系	原企管系四門科目，及行銷與數位經營系四門科目，八選三，唯； 1. 「人力資源與組織行為專題研討」與「管理心理與行為研討」不得重複修習。 2. 「當代行銷策略」與「行銷策略研討」不得重複修習。 3. 「策略管理」與「策略管理研討」不得重複修習。
人力資源與組織行為專題研討[3] 當代行銷策略[3] 企業營運分析[3] 策略管理[3]	管理心理與行為研討[3] 行銷策略研討[3] 企業營運分析[3] 策略管理研討[3]	

個別選 職能模組 A【精準行銷】 至少選取一個職能模組(A 或 B)，且該模組至少選二科		說明
企管系	行銷與數位經營系	原企管系四門科目，與行銷與數位經營系四門科目，八選二，唯； 1. 「服務行銷與創新思維」與「服務行銷策略研討」不得重複修習。 2. 「消費者心理與產品思維」與「消費者行為研討」不得重複修習。
服務行銷與創新思維[3] 品牌操作的基本功[3] 消費者心理與產品思維[3] 社群媒體與數位行銷[3]	服務行銷策略研討[3] 行銷大數據分析[3] 消費者行為研討[3] 社群媒體與數位行銷[3]	

個別選 職能模組 B【科技創新】 至少選取一個職能模組(A 或 B)，且該模組至少選二科		說明
企管系	行銷與數位經營系	原企管系四門科目，與行銷與數位經營系四門科目，八選二，唯； 1. 「服務與營運管理」與「數位化服務創新與管理」不得重複修習。 2. 「企業倫理與永續發展」與「企業永續發展」不得重複修習。
領導與管理發展[3] 服務與營運管理[3] 企業倫理與永續發展[3] 創意與設計思考應用實務[3]	科技人才訓練與發展[3] 數位化服務創新與管理[3] 企業永續發展[3] 創意與設計思考應用實務[3]	